

证券代码: 002092

证券简称: 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 2017-094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六届七次董事会通知于2017年5月24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7年6月2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3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补充确认与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帕尔哈提·买买提依明回避表决)

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补充确认与新疆中泰欣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洪欣、帕尔哈提·买买提依明、李良甫、王培荣、梁斌回避表决)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补充确认与新疆天泰纤维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补充确认与新疆泰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见2017年6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新增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新增与新疆圣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帕尔哈提·买买提依明回避表决）

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新增与新疆天泰纤维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新增与新疆泰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 2017 年 6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新增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赞成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新疆中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 2017 年 6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四、会议以赞成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调整，为降低运营成本，公司拟注销新疆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及新疆中泰现代物流开发有限公司。具体如下：

（一）注销新疆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新疆中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新材料”）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阜康市博峰路 174 号，法定代表人范雪峰，主营业务为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及技术推广。

2、财务数据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该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4,935.57 万元，负债总额 1.37 万元，净资产 4,934.2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2017 年 1-4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0.1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注销原因

中泰新材料设立目的是为引进其他战略投资者，合作建设 PVC 深加工及 PVC 应用领域推广项目。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中泰化学阜康能源有限公司已在其园区内配套建设 PVC 深加工项目，主要包括 PVC 板材、型材、管材、墙体材料等 PVC 下游产品加工，中泰新材料至今未开展实际业务。为降低运营成本，拟注销新材料公司。

（二）注销新疆中泰现代物流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新疆中泰现代物流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现代物流”）成立于 2012 年 1 月 29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范雪峰，注册地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阳澄湖路 39 号，主营业务物流园建设投资及相关产业服务。

2、财务数据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该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负债总额 0 万元，净资产 10,000 万元，在建工程 125.17 万元，2017 年 1-4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在建工程主要为可研编制等项目前期费用）。

3、注销原因

中泰现代物流设立后，在米东区工业园进行了前期调研等工作。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发展，公司依托全资子公司新疆蓝天石油化学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形成了全方位、一体化的全产业链经营模式，打造物流运营平台。鉴于此，为降低运营成本，拟注销中泰现代物流。

上述公司的注销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五、会议以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中泰集团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洪欣、帕尔哈提·买买提依明、李良甫、王培荣、梁斌回避表决）

2017 年 5 月 31 日，中泰集团与浙江富丽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富丽达”）签署《股权表决权委托协议》，浙江富丽达将其持有的中泰化学 116,352,609 股，占中泰化学总股本 5.42%，对应的全部股东表决权、董事提名权等股东权利（不包括分红权等股东财产性权利）授权中泰集团表决，委托授权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至此，中泰集团可行使表决权合计 643,720,234 股股份，占中泰化学股份总数的 29.99%。

2017 年 2 月 15 日、2017 年 2 月 28 日，中泰集团与中泰化学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和《股份认购补充合同》。中泰集团拟认购不低于中泰化学最终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 10%。鉴于此，中泰集团可能达到持股比例超过中泰化学总股本 30%的比例，从而触发“要约收购”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关投资者可以免于按照前款规定提交豁免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一）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30%，投资者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

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的规定。中泰集团承诺 3 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中泰集团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同时关联股东中泰集团、环鹏公司、浙江富丽达回避表决。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赞成票 1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 2017 年 6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五日